

证券代码: 300198

证券简称: 纳川股份

公告编号: 2015-106

##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了优化融资结构，满足公司发展中对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降低融资成本，提高抵御和防范金融风险的能力，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短期融资券业务指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短期融资券。

### 一、本次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方案

#### 1、发行规模

本次拟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总额不超过 4 亿元人民币（含 4 亿元）的短期融资券。

#### 2、发行期限

短期融资券不超过 1 年。

#### 3、发行利率

发行利率根据拟发行期间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情况，以簿记建档的结果最终确定。

#### 4、发行对象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 5、发行方式

通过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发行。

#### 6、发行目的

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及其他符合规定的用途。

#### 7、主承销商

聘请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本次发行短期融资券的主承销商。

## 8、本次发行短期融资券的授权

本次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获得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开展具体发行的相关事宜。为保证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工作的顺利开展，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获授权人董事长陈志江先生，全权决定并办理与发行短期融资券相关的事宜，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根据公司需要以及市场条件决定发行短期融资券的具体发行条款、发行条件以及其他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决定发行时机、发行额度、发行期限、发行利率、签署相关文件以及办理相关手续；

(2) 决定聘请发行短期融资券的中介机构；

(3) 决定其他与本次发行短期融资券相关的事宜；

##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4亿元）的短期融资券，公司将根据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有效期内择机发行。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募集的资金将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及其他符合规定的用途。该事项符合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助于公司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及风险，有利于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

## 三、其他事项

本次拟发行短期融资券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后方可实施。

该事项是否获得注册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时披露本次短期融资券发行的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三日